关于《博山区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的草案解读

一、制定背景

《博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博山区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博政办字〔2017〕164号）已到期。为加强和规范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优化国有资本配置，增强政府预算调控能力，完善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制度建设，制定《博山区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

二、起草依据

《办法》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以及《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鲁政办字〔2023〕115号）（鲁政办字〔2023〕115号）、《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淄博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淄政办发〔2024〕1号）等相关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制定。

三、主要内容

本《办法》共十章，分为总则、管理职责、收支范围、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决算、绩效管理、监督、附则十部分，共37条。